

事业单位车改“株洲经验” 被作为典型向全省推介

市本级事业单位车改基本完成,公务交通总支出一年下降572万元

本报讯(记者 周蒿 通讯员 谭艳 丁卫星)近日,省车改办召开全省公务用车制度改革电视电话会议,我市事业单位车改的主要做法和成效,被作为典型经验向全省推介。

我市事业单位公车改革于2018年11月全面铺开,到今年4月份,市本级事业单位公车改革基本完成。市本级314家涉改单位,均已完成相关车改方案的审核和车辆编制的核定。市本级事业单位公务交通总支出由改革前的每年8580万元下降到改革后的8008万元,节支率6.7%。

各县市区事业单位公车改革也在

稳步推进,目前,已有8个县市区出台事业单位车改政策文件,其中5个县市区已基本完成。

据了解,为确保事业单位的车改工作按政策、按要求执行到位,我市先后出台了多个文件,对车改实施过程中的各项要求和程序进行了明确,为涉改单位提供了车改政策依据,确保车改政策在实施过程中不走样。

市公车改革办还多次联合市纪委监委、市审计局对市直事业单位公车改革情况进行了专项监督检查,并将检查结果予以通报,为做好车改工作提供了坚强后盾。

事业单位公车改革,株洲这样改

1、车改后车补如何发放?

从严审核车补的发放范围及报销限额

直属事业单位机关本级和党政机关内设事业单位可以发放公务交通补贴。其他事业单位,按规定报销公务交通费用。副厅级高职院校正处级及以上岗位可以发放公务交通补贴,除此之外的事业单位,副处级及以上岗位可以

发放公务交通补贴。

参改单位费用报销额度在节支的前提下,严格实行额度控制,主管部门审核批复车改方案中明确的个人每月报销限额,从30元到650元不等。

2、哪些车辆可以保留?

从严核定保留车辆,坚决不开口子

事业单位公车改革过程中,我市在核定保留车辆时,坚决不开口子,不留后门,而是根据各单位业务保障和专业技术活动工作实际,保留必要的特种专业技术用车和业务用车。

如教育系统各事业单位原则上保留1辆业务用车用于应急维稳、试卷运送、突发事件应对等。医院则按年收治住院病人数、床位数等因素综合考虑核

定保留业务用车,用于处理突发公共事件、专家会诊接送、运送消毒物品、义诊等。

数据显示,车改后,市直单位保留371辆,其中:业务用车235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17辆,离退休干部用车12辆,机要通信、应急用车6辆,行政执法用车1辆,较改革前减少车辆334辆,留车比例52.62%。

3、取消的公车如何处置?

公开拍卖,处置收入上缴国库

不再保留的公车如何处置?我市坚持依法依规依程序的原则,通过公开招标确定了评估机构2家、拍卖机构1家和报废解体机构2家,并通过网上公开竞拍方式处置取消车辆。

事业单位公车改革以来,市本级共

举行了5场网上拍卖会,公开拍卖244辆,报废62辆,其他处置28辆,评估总价512.91万元,拍卖车辆成交总价716.45万元,所有车辆处置收入已上缴国库。

(记者 周蒿 通讯员 谭艳 丁卫星)

相关新闻

我市党政机关公车改革后 公务交通总支出每年节省15.9%

按照中央关于全面推进公务用车制度改革的要求,在推进事业单位公车改革之前,2016年年底,我市已完成全市党政机关公车改革。

据了解,党政机关公车改革后,全市共有20689人纳入公务交通补贴发放范围。市直机关保留车辆940辆,留车比例为50.24%;10个县市区保留车辆

1279辆,留车比例为47.42%。全市党政机关公务交通总支出由改革前的每年5.44亿元,下降到改革后的4.57亿元,节支率15.9%。

其中,市直机关公务交通总支出,由改革前的2.26亿元下降至改革后的1.78亿元,节支率21.2%。

(记者 周蒿 通讯员 丁卫星)

市民之声

众志成城,守护株洲蓝天

□ 姚时美

今年上半年,株洲市区空气质量优良天数为153天,优良率84.5%,位居长株潭地区第一,这样的成绩着实令市民欣慰。(详见本报昨日A03版报道)

作为一座老工业城市,工业为株洲经济的腾飞作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也让株洲戴上了污染这项沉重的帽子。治理污染、改变城市环境成为每个株洲人都关注的问题,清水塘老工业区搬迁、环境污染整治、烟花爆竹禁燃、扬尘治理、机动车尾气排放整治,一系列卓有成效的行动,让株洲市区环境逐渐改善,蝶变为生态宜居城市。

今年,我们看到了更大的决心,市领导多次现场督办,各级各部门深入排查,为了保卫株洲这一方蓝天净土,我市还

成立了大气污染防治巡查大队,力度空前,空气质量排名长株潭第一实至名归。

去年,株洲城区的空气质量排名就是长株潭地区第一,分别比湘潭、长沙多13天、10天,今年上半年成功守住了这个成绩,成功守护了株洲的蓝天。

环保是一场持久战,我市未来在油烟管控、扬尘治理、烟花爆竹禁燃、汽车尾气排放治理、工业企业污染监管等各方面还将继续发力,从监测、防控、治理等方面全方位开展工作,持续保证空气质量处于优良状态。与此同时,环保也是一项需要全社会参与的事业,所有人都应行动起来,从身边小事做起,爱护环境,减少污染,让株洲的环境变得更好。

微言大义

暑假班抢课,病根在校内

□ 贾亮

放学不如上学轻松,放假更是进入煎熬模式。对很多中小小学生及其家长而言,这是最深刻的感受。暑假一到,很多孩子就立刻被家长送进了培训班。不许超标培训的禁令,教育部门年年发文、三令五申,可培训班为何依然如火如荼?

原因能找出一大堆,比如家长想让自己的孩子更加优秀、培训机构及一些所谓的教育专家四处贩卖焦虑……可这应该都不是根本性的原因,都没有找到引领培训市场风起云涌的指挥棒。这个指挥棒,不在校外培训机构,而在校内的规则,就是选择学生以及认定好学生的标准。被采访的家人们就直白地表示:主要还是为了升学择校。

的确,就算是奥数比赛取消了,可变相的点招考试仍以奥数为主;教学大纲里就那点内容,可由各学校组织的考试中,却主要考超标内容;班上的一些孩子提前上了辅导班,学得轻松自然是老师眼中的好学生。超标内容学校不教,但是平时会看、考试要考,这能怪家长焦虑吗?能怪培训

机构鸡贼吗?能怪相关机构不下狠手治理吗?答案似乎都是否定的。特别是校内教育与某些升学考试内容之间的知识鸿沟,更为校外培训市场的发展预留出肥沃的空间,也把家长逼上了不得不如此的单行道。透过网上一些家长分享的孩子参加小升初、中考面试的题目,便可见端倪。

这么多年捱倒葫芦起来瓢的事实证明,让家长端正心态、让培训机构注意操守、让职能部门负起责任,都还是扬汤止沸的治标之举,而非釜底抽薪的治本之策。治本就要找准病根,不把指挥棒上的问题解掉,向校外培训机构挥去多大的杀威棒都不可能从根本上改变现状。

治理校外辅导乱象,功夫在校内。抓不住七寸,发再多的文、表再多的态、组织再多的专项治理,也难见成效甚至无济于事。该校的学校要教好,不该考的不要乱考,指挥棒方向对了,问题才能迎刃而解。不超纲教学能做到,不超纲考试会很难吗?

(评论版欢迎投稿,已发稿的作者请联系本报编辑部领取稿费。)

长沙南京古城墙,有醴陵烧制的城砖

□ 朱力



▲长沙天心阁古城墙 株洲发布供图



▲南京古城墙 株洲发布供图

醴陵烧制的城砖质量上乘

中国古代的城垣最早都是用土夯筑而成,只是在城角等处用砖加固,是为土城。随着火器的使用,城垣的墙体开始包以城砖,用以城墙的加固。便开始有了砖城。

1995年版《醴陵县志》大事记中载:“明洪武七年(1374),在今新乡乡大土村窑下湾烧制青砖,运南京、长沙修建城墙。现存明砖窑群遗址。”醴陵民间历来有生产青砖、红砖及瓦的手工作坊,而且醴陵烧制的青砖质量上乘。明洪武七年,

为了完成修建南京京城下达的城砖任务,醴陵县典史王思恭、陈福,司吏凌德、冷恭等人相继任提调官。

史料载,元至正二十六年(1366),朱元璋开始修筑明京师应天府(南京)城,先后有江南、湖广的34个府15个县提供城砖。要求在城砖上刻有产地、督造官、烧制民工的名字的铭文,有质量问题时,追查有据。当时隶属长沙府的醴陵县也接到烧制城砖的任务,按前面县志提到的时间,醴陵烧制的城砖是用于南京城第二期工程期间。

醴陵发现古砖窑遗址群

据醴陵市志办王泰诚、黄纯民《明代砖窑考》一文记载,在新新乡大土村窑下湾组和建新组都发现了古砖窑遗址群,遗址处零散的古砖规格一般为(420—440)×(200—220)×(110—120)毫米,两侧都有凹状直排宋体文字。在当地农民家发现用来砌墙和砌灶的完好古城砖上,见到较清晰较完整的铭文。专家们

城砖走水路运至长沙南京

明洪武五年(1372),长沙守御指挥使邱广兴建长沙城垣,将元代所筑土城全部改用石基砖砌。明末张献忠攻打长沙时,城垣基本摧毁,仅留下天心阁古城墙一段(今所见该古城墙和天心阁系清代修复)。

史料载,明朝长沙古城墙修建时也有醴陵所供城砖。1978年,醴陵嘉树公社嘉树大队曾建有青砖厂,供长沙、西安等地整修古建筑用。

新新乡大土村紧挨渌江,这里烧制

的古城砖走水路,经渌口下湘江,再送到长沙。同样也由湘江下洞庭,经长江,送至南京。

青砖和红砖使用原料均为黏土,但是烧制方法不同。燃烧中氧气充足烧出红砖,氧气不足烧出青砖。烧制青砖时,将进气口和排烟口封闭,同时不断淋水形成蒸汽,使窑内形成缺氧环境。

资料记载,湖南供应南京古城城砖的有醴陵、浏阳、湘阴和华容四县,醴陵可能是株洲地区唯一烧制古城砖的县。

相关链接

34个府参与烧制南京古城砖

据金陵晚报报道,资料记载,明代初年,参与烧制南京城砖的有三个省级行政区34个府将近200个县。这些县、府、州的名字,就镌刻在老城砖上。

明代初年,朱元璋下令江南、湖广地区为南京城墙烧制城砖。由南京明城垣史博物馆编纂的《南京城墙砖文》一书,附有“明南京城墙砖产地表”,列出了专家通过普查,研究城砖铭文后确定的明城墙砖产地,其中包括直隶地区、江南行省、湖广行省的34个府。

这34个府分别是应天、淮安、扬州、常州、镇江、庐江、安庆、太平、池州、宁国、南昌、瑞州、南康、饶州、广信、建昌、抚州、吉安、临江、袁州、赣州、武昌、黄州、开州、蕲州、长沙、岳州、常德、衡州、荆州、澧州、安陆、沔阳、永州。

长沙府九县为南京烧制城砖

“老南京”王林是一个明城墙发烧友,经常拿着相机,到城墙上寻找各种有趣的铭文。王林曾经在琵琶湖附近的城墙上,发现一块城砖,上有“长沙府湘乡县”“提调官”“司吏”“工匠”“洪武七年”等铭文。洪武七年,即1374年,是明城墙第二期工程结束的年份。

“长沙府湘乡县”铭文的出现,让王林很兴奋。在“明南京城墙砖产地表”中,并没有湘乡,也就是说,“湘乡”砖,证明湘乡也曾是南京烧制的城砖产地!

“明南京城墙砖产地表”记录,当时长沙府为南京烧制城砖的县有八个,分别是长沙、善化、湘潭、湘阴、宁乡、浏阳、醴陵、益阳,现在可以加上第九个——湘乡。

重修过南京城墙的湘乡人

湘乡是湘军的策源地和本大本营,以湘军为主的清军曾经长期包围太平天国天京(南京),并终于在1864年7月19日攻破龙脖子段城墙,杀入南京城中。

湘军的主帅曾国藩、曾国荃都是湘乡人(曾氏故居今属双峰),兄弟俩都在南京出任过两江总督。据史料记载,1864年11月,曾国藩命人重修了龙脖子段城墙,并立碑纪事,亲笔书写碑文,所刻的“太平门缺口碑”至今还保留在南京城墙上。

1886年,曾国荃任两江总督时,又命金陵善后工程局修复了太平门东侧与龙脖子之间一段被轰塌的城墙,并安放了三块石碑,记录这次维修。